

2025年
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研究草拟地方性教育法规和规章制度、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提出教育体制改革的政策和思路，规划分管范围内各类学校的布局和调整工作；指导、协调各镇（场）、各部门的有关教育管理工作，负责教育督导与评估；具体安排区级财政有关教育资金的分配工作，监督各镇（场）教育财政拨款的执行情况；综合管理分管范围内各级各类学校工作，指导和管理各类学校的德育、体育、卫生、美育及劳动技能教育、国防教育、教学装备工作；指导各类学校内部体制管理、学生学籍管理工作；参与招生计划制订和录取工作，指导教育考试工作和扫除青壮年文盲；指导开展教育科研和教学改革工作以及信息化工程的实施；指导、分管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承办区人民政府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本级）设6个内设机构：办公室、人事股、计划财务基建股、教育股、督导室、监管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

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清远市清新区青少年宫，清远市清新区职业技术学校，清远市清新区第一中学，清远市清新区第二中学，清远市清新区第三中学，清远市清新区第四中学，清远市清新区滨江中学，清远市清新区禾云中学，清远市清新区第一小学，清远市清新区第二小学，清远市清新区第三小学，清远市清新区第四小学，清远市清新区第五小学，清远市清新区第六小学，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回澜中学，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中心小学，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乐园小学，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周田小学，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陈广纪念小学，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万星小学，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黄岗小学，清远市清新区山塘镇初级中学，清远市清新区山塘镇中心小学，清远市清新区山塘镇第二小学，清远市清新区山塘镇第三小学，清远市清新区山塘镇马安小学，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初级中学，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中心小学，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马岳小学，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集华小学，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南蒲小学，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初级中学，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中心小学，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雅文小学，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第一初级中学，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河洞学校，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石马初级中学，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南冲学校，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中心小学，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同心铭源希望小学，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石坎小学，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南星小学，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石马小学，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第一初级中学，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新洲学校，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鱼坝学校，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中心小学，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沙河小学，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井建小学，清远市清新区

禾云镇板坑铭源希望小学，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第一初级中学，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第二初级中学，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桃源学校，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中心小学，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红星希望小学，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大湾岗小学，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六甲洞小学，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白花塍小学，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留良洞小学，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高华塘小学，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大树墩小学，清远市清新区石潭镇第一初级中学，清远市清新区石潭镇白湾学校，清远市清新区石潭镇中心小学，清远市清新区石潭镇第二小学，清远市清新区石潭镇东莞南信中所小学，清远市清新区第一幼儿园，清远市清新区第二幼儿园，清远市清新区第三幼儿园，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中心幼儿园，清远市清新区山塘镇中心幼儿园，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中心幼儿园，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3-中心幼儿园，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中心幼儿园，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中心幼儿园，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中心幼儿园，清远市清新区石潭镇中心幼儿园，清远市清新区机关幼儿园，清远市清新区特殊教育学校，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天良小学，清远市清新区第七小学，清远市清新区石潭镇第三小学，清远市清新区实验学校，已在主管单位（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12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0,511.24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54.0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7.97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120.15	本年支出合计	11,120.1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120.15	支出总计	11,120.1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1,120.15	11,120.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0,511.24	10,511.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634.49	1,634.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994.59	994.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639.90	639.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4,923.55	4,923.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889.61	1,889.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952.76	1,952.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444.18	444.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95.00	1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27.00	4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42.42	42.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42.42	42.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00.00	1,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00.00	1,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110.78	2,110.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110.78	2,110.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89	276.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4.63	274.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86	64.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43	24.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56	123.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78	61.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6	2.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6	2.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06	54.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06	54.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55	20.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51	33.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97	277.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97	277.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28	113.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4.69	164.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120.15	1,518.38	9,601.77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0,511.24	909.47	9,601.77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634.49	909.47	725.02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994.59	909.47	85.12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639.90	0.00	639.9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4,923.55	0.00	4,923.55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889.61	0.00	1,889.61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952.76	0.00	1,952.76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444.18	0.00	444.18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95.00	0.00	195.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27.00	0.00	427.0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42.42	0.00	42.42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42.42	0.00	42.42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00.00	0.00	1,80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00.00	0.00	1,80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110.78	0.00	2,110.78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110.78	0.00	2,110.7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89	276.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4.63	274.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86	6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43	24.43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56	12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78	6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6	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6	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06	5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06	5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55	2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51	3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97	27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97	27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28	113.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4.69	164.6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12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0,511.24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54.0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7.9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120.15	本年支出合计	11,120.15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120.15	支出总计	11,120.1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120.15	1,518.38	9,601.77
[205]教育支出	10,511.24	909.47	9,601.77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1,634.49	909.47	725.02
[2050101]行政运行	994.59	909.47	85.12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639.90	0.00	639.90
[20502]普通教育	4,923.55	0.00	4,923.55
[2050201]学前教育	1,889.61	0.00	1,889.61
[2050202]小学教育	1,952.76	0.00	1,952.76
[2050203]初中教育	444.18	0.00	444.18
[2050204]高中教育	195.00	0.00	195.00
[2050205]高等教育	15.00	0.00	15.00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27.00	0.00	427.00
[20507]特殊教育	42.42	0.00	42.42
[2050701]特殊学校教育	42.42	0.00	42.42
[20509]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00.00	0.00	1,800.00
[2050999]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00.00	0.00	1,800.00
[20599]其他教育支出	2,110.78	0.00	2,110.78
[2059999]其他教育支出	2,110.78	0.00	2,110.7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89	276.89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4.63	274.6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64.86	64.86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4.43	24.43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56	123.56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78	61.78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8]抚恤	2.26	2.26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2.26	2.26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54.06	54.06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06	54.06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0.55	20.55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33.51	33.51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77.97	277.97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77.97	277.97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13.28	113.28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164.69	164.69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518.38
[301]工资福利支出	1,304.85
[30101]基本工资	295.15
[30102]津贴补贴	301.22
[30103]奖金	190.89
[30107]绩效工资	164.9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5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61.7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06
[30113]住房公积金	113.2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4.14
[30201]办公费	12.08
[30202]印刷费	6.00
[30205]水费	1.00
[30206]电费	6.00
[30207]邮电费	2.50
[30211]差旅费	3.00
[30213]维修（护）费	2.00
[30216]培训费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2.00
[30226]劳务费	2.00
[30227]委托业务费	3.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0.5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39
[30302]退休费	88.93
[30305]生活补助	2.26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20
[310]资本性支出	3.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1.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9,601.77
[301]工资福利支出	2,100.78
[30102]津贴补贴	0.7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0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659.39
[30214]租赁费	13.30
[30216]培训费	160.00
[30226]劳务费	4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46.09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41.60
[30302]退休费	679.60
[30305]生活补助	2,072.00
[30308]助学金	75.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31.44	231.44	0.00	0.00
“三公”经费	12.00	12.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	2.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 518. 38	1, 518. 38	1, 518. 38	0. 00	0. 00	0. 00	0. 00
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	1, 518. 38	1, 518. 38	1, 518. 38	0. 00	0. 00	0. 00	0. 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 304. 85	1, 304. 85	1, 304. 85	0. 00	0. 00	0. 00	0. 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 14	64. 14	64. 14	0. 00	0. 00	0. 00	0. 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 39	146. 39	146. 39	0. 00	0. 00	0. 00	0. 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3. 00	3. 00	3.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9,601.77	9,601.77	9,601.77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	9,601.77	9,601.77	9,601.77	0.00	0.00	0.00	0.00	
教师节慰问金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我区对广大教职工的关怀，在教师节对在职退休教师进行慰问，给予在职（含临聘教师）、退休教师每人200元的慰问金，鼓励教师积极工作。
教育督导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利用财政专项经费开展教育督导工作，购置必要的设备设施（督导公示牌），开展督学培训，打造督导责任区建设。
督学和质量监测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购置必要的办公设施设备，开展督学培训，开展督导责任区建设，开展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了解各年级各学科的课堂进度、课程内容、学生学习状态，维护教学秩序，保障义务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对我区教学管理工作起优化作用，确保相关教学规章顺利执行。
招聘教师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2025年计划招聘教师200人，开展笔试和面试工作，落实定期紧缺高层次人才校园招聘精神，补充我区教师缺额情况招聘教师，进一步充实我区教师队伍，并对其进行培训，提高教师整体素质和办学水平。
学位申请与智能报名系统租赁费用(运维服务)	13.30	13.30	13.3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租赁学位申请与智能报名系统，运用报名系统的网络信息化手段，简化优化入学报名、材料核验和资格审核流程，减证便民，提高招生入学工作管理的信息化应用水平。
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认定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开展符合申报条件的教师参加职称培训、评审、认定工作，提高我区教师职称水平和收入待遇，打造一批高职称教师队伍。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在职教师培训经费	160.00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计划安排培训包含中小学教师全员培训、新任教师培训、中小学校长任职资格培训、教育系统后备干部专项培训、区“三名”工作室人员培训、部分学科骨干教师培训、学校中层领导培训、班主任培训、心理健康教师培训、中考备考培训、安全培训等，覆盖面广，既有全员培训，又有所侧重，对努力建设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为创建教育现代化强区提供坚实的师资保障。
教研经费（区级）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组织全区中小学教师开展教育科研工作，全面提高全区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和稳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区级配套资金（民办学校）	50.76	50.76	50.76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对我区民办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用于学校日常办公水电支出，购买日常教学设备，满足日常教学需要，使义务教育生均经费达到小学生均补助标准1150元/生/年、初中生均补助标准1950元/生/年标准，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推进教育现代化覆盖率和教育公平。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发放高中助学金补助资金，保障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帮助学生完成学业，从而持续提升教育公平，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和生活需要。
大学新生资助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每生一次性发放5000元的标准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资助，更好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进一步解决大学新生入学困难的问题。
其他收入（金库管理）	53.12	53.12	53.12	0.00	0.00	0.00	0.00	用于教育局日常办公水电支出，购买日常办公设备，维护老化设备仪器等，确保教育局正常用水用电，保障教育工作开支及日常开支，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德育系列活动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开展中小学德育工作各主题教育活动：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包含毒品预防、防性侵、学生欺凌等讲座、教育、培训活动）；班主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班主任比赛及交流活动）；德育示范校的打造和提升工程。通过开展这些活动，促进我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不断提高未成年人文明素质和德育水平。
特级教师津贴	0.78	0.78	0.78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按文件要求发放特级教师津贴（标准每人每月80元调整为每人每月300元），潘伙生2023年10月办理退休，补发2023年11月-2025年12月共26个月特级教师津贴，保障和提高退休教师的福利待遇。
（2025年区级创文项目）“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绘画、书法、故事演讲等活动，包括6项扣扣子活动6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绘画、书法、故事演讲各1场，引导未成年人成长为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不断提高未成年人文明素质。
（2025年区级创文项目）关爱未成年人活动，关爱特殊群体未成年人活动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关爱特殊群体、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4场线下关心关爱慰问活动，尽力解决留守、孤残、流浪儿童的实际困难。
（2025年区级创文项目）16所区财政建设乡村学校少年宫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16所乡村学校少年宫器材设备维护与更新经费，购买相关设备，建设16个场室，成立40支志愿服务队伍，每周开展活动，每场活动1小时以上，进一步改进和创新农村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打造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给广大农村少年儿童提供学习益智、快乐成长、实现梦想的良好环境条件。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区级创文项目）常态化开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问卷调查满意度宣传活动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开展6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问卷调查满意度宣传活动，根据《全国文明城市（区）指标体系及测评要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体系操作手册》设置有关问卷问题，开展入户宣传活动，拍摄相关宣传视频，常态化开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问卷调查满意度宣传活动，营造良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氛围，提高群众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理念。
（2025年区级创文项目）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系列活动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开展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系列活动，广泛开展文明礼仪线上线下教育引导，结合学生年龄时间节点，开展成人仪式、入团活动、入队活动，传播主流价值，引导青少年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025年区级创文项目）深化文明校园创建开展各类教育活动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开展形式多样的校园文化活动，以线上线下相结合，常态化开展思想品德教育活动、健康教育、劳动教育活动、节能环保教育活动、安全教育活动等五类教育活动共13场，加强学生思想品德教育、健康教育、劳动教育、节能环保教育、安全教育，落实未成年人保护法，加强校园欺凌行为预防治理，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学生。
（2025年区级创文项目）校外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站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活动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组织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者进社区、进校园开展全区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运用面询、授课、电话、网络等多种形式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培养学生积极向上的良好心理素质，促进学生整体素质全面提高
教育费附加安排校舍维修、改造及设备购置	1,800.00	1,800.00	1,80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我区巩固完善中小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用于公办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保障当年危房校舍得到妥善处置。
聘用沙建华为区教师发展中心数学教研员及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顾问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推动我区教育事业的高质量发展，力争在教学教育领域实现新突破，打造具有鲜明清新特色的数学教育品牌，并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区学生（幼儿）乘车补贴、区职校校园搬迁教师上下班租车费用补贴	996.00	996.00	996.00	0.00	0.00	0.00	0.00	补贴经费发放到各学校，用于校车维修、运行，解决学生上学困难问题，为学生上学提供便捷，保障学生安全及部分乡镇公办幼儿园幼儿上下学乘坐校车的经费补贴区职校校园搬迁教师上下班租车费用补贴。
清新区中考、高考考试经费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我区组织开展中、高考考试，统一规范我区有关中、高考考试的各类考试成本费支出管理，包括考试场地及保密室安维护费、监考人员费用、试卷印刷费用、阅卷平台服务维护费、体育测试费用等。经费用于保证中考、高考考试顺利进行。
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提升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开展心理健康教育主题研讨、宣传普及、家校社协同和学校特色活动，引导学生关爱自我、了解自我、接纳自我，提高中小学生心理素质和社会适应能力，有效应对各种心理危机。
退休一次性补贴	510.00	510.00	5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相关文件通知对符合条件的退休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发放，让退休人员享受岗位上的补贴。
集团化办学工作经费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集团校开展各类教育教研活动、更新教学设备设施，修缮教师宿舍以解决支教和跟岗教师的住宿问题等，推进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和能力水平，加强学校管理和师资队伍建设，为学生提供更好的教育服务。
退休教师终身岗位津贴区配套资金	133.00	133.00	133.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发放退休教师终身岗贴，对曾在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教师起到激励作用，让退休教师终身享受岗位上的生活补助，对这些人员的农村从教经历给予肯定，吸引更多年轻、优秀教师到农村边远地区任教。
“双减”专项资金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我区开展校内课后服务，用于补充购置课后服务设备设施，改善课后服务条件。确保我区“双减”工作稳步推进，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课后服务资助政策，对建档立卡、低保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行减免，切实减轻家庭教育支出的负担，提升课后服务质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村义务教育阶段住宿生伙食费补助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资助农村义务教育阶段住宿生伙食补助开支，对确定符合农村义务教育阶段住宿生伙食补助条件的学生，按照每生每年1000元的标准完成2025年小学住宿生100%和初中住宿生20%的伙食费补助，进一步提高农村义务教育住宿生的营养膳食水平，从而提高学生的身体素质。
学前教育生均拨款区级配套资金	843.61	843.61	843.61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学前生均拨款制度，达到省定最低标准，按生均600元的标准补助学前教育生均经费，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
免收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住宿费补助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我区共20所农村中小学（其中初中18所、小学2所）取消义务教育学校住宿生住宿费，减轻学生及家庭负担，通过财政拨款补助，保障学校对学生住宿管理正常运作。
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区配套资金	111.18	111.18	111.18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我区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正常运转，缓解其在水、电、保洁、安保等日常维护及设备设施购置等费用支出的压力，缩小我区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
学前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前儿童，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更好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普通高中免学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按照普通免学费每生每年2500元，残疾生免学费3850元的标准完成2024年普通高中免学费发放，补助资金激励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术水平，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义务教育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区级配套资金	42.42	42.42	42.42	0.00	0.00	0.00	0.00	提供特殊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进一步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区配套资金	1,340.00	1,340.00	1,34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发放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确保按时足额将生活困难补助资金发放到符合条件的原民办代课教师手中，确保原民办代课教师群体稳定，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临聘教师经费（购买服务350人）	2,100.00	2,100.00	2,100.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我区按计划招聘教师350人，按各单位分配人数划拨到校，解决因缺编和产假重病等原因造成的师资不足问题，满足教育教学的需要，保障各学段各学科教学的正常开展。
退休人员的教护龄津贴	36.60	36.60	36.6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相关文件通知发放退休人员的教护龄津贴，对满30年教龄的退休教师发放津贴，保障和提高退休教师的福利待遇，让退休人员享受岗位上的津贴。
山区岗位津贴	482.00	482.00	482.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每月发放给在山区、农村执教的教师，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1,120.15万元，比上年减少4,876.81万元，下降30.5%，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如公办幼儿园集团化办学（区级），区五小、区四中终止合作办学未付款项，奖励性绩效工资项目金额减少；支出预算11,120.15万元，比上年减少4,876.81万元，下降30.5%，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如公办幼儿园集团化办学（区级），区五小、区四中终止合作办学未付款项，奖励性绩效工资项目金额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2万元，比上年减少17万元，下降58.6%，主要原因是上年因工作需要，增加了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下降64.3%，主要原因是上年因工作需要，增加了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公务接待费2万元，比上年增加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疫情过后，公务接待业务增多。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31.44万元，比上年减少17.42万元，下降7%，主要原因是2024年做了公务用车购置预算资金，本年无需购置公务用车，因此本年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下降。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32.8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63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4万元，主要是台式电脑和办公桌椅等办公设备、文印耗材（例如硒鼓、粉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在职教师培训经费	160	资金用于计划安排培训包含中小学教师全员培训、新任教师培训、中小学校长任职资格培训、教育系统后备干部专项培训、区“三名”工作室人员培训、部分学科骨干教师培训、学校中层领导培训、班主任培训、心理健康教师培训、中考备考培训、安全培训等，覆盖面广，既有全员培训，又有所侧重，对努力建设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为创建教育现代化强区提供坚实的师资保障。
教研经费（区级）	20	资金用于组织全区中小学教师开展教育科研工作，全面提高全区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和稳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清新区中考、高考考试经费	120	资金用于我区组织开展中、高考试，统一规范我区有关中、高考试的各类考试成本费支出管理，包括考试场地及保密室安保维护费、监考人员费用、试卷印刷费用、阅卷平台服务维护费、体育测试费用等。经费用于保证中考、高考考试顺利进行。
“双减”专项资金	50	资金用于我区开展校内课后服务，用于补充购置课后服务设备设施，改善课后服务条件。确保我区“双减”工作稳步推进，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课后服务资助政策，对建档立卡、低保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行减免，切实减轻家庭教育支出的负担，提升课后服务质量。
全区学生（幼儿）乘车补贴、区职校校园搬迁教师上下班租车费用补贴	996	通过校车补贴项目，确保学生能够安全、准时地乘坐校车上下学，降低校车安全事故率。同时，引导和促进校车行业的健康发展，提高校车行业的整体服务水平和安全性能。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